国家常规统计调查制度

城市基本情况统计报表制度主要内容

（2022年统计年报）

 一、调查目的

全面了解和反映城市发展状况，提供有关城市发展的基础数据。

二、调查对象和范围

调查对象为地级以上城市。范围包括全国所有地级以上城市。

三、调查内容

包括行政区划、人口规模、资源环境、经济发展、科技创新、人民生活、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等方面指标。

四、调查方法

全面统计和抽样调查。

五、调查组织方式

各省、自治区和直辖市统计局组织辖区内地级以上城市统计局填报数据。

六、统计资料的报送和公布

各地级以上城市统计局采用联网直报方式上报。按年度通过统计年鉴或其他统计资料等形式对公众发布。